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函

地址：94450屏東縣車城鄉後灣村後灣路2號

承辦人：黃淑玲

電話：08-8825001分機5521

傳真：08-8824504

電子郵件：ivy@nmmba.gov.tw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海秘字第10600010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6年度暑假實習生報名資格條件表」、「106年度暑假實習生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各一份 (310902000Q0000000_106D000279_106D2000206-01.doc, 310902000Q0000000_106D000279_106D2000207-01.doc)

訂

主旨：本館訂於106年7月3日至106年9月1日辦理暑期實習活動，即日起開放各校學生申請實習，報名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將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本館預定自106年7月3日起至106年9月1日止，辦理9周45天360小時的暑期實習活動。
- 二、敬請貴校協助彙整欲報名至本館實習學生的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如附件)，於106年4月14日(星期五)前函覆本館(逾期不受理)，以利後續審核安排。
- 三、因館內住宿空間有限，依據本館「106年度暑假實習生報名資格條件表」，總需求58名實習生，提供住宿實習名額34名，於報到當日繳納租金每月新台幣1,200元，押金500元(押金於鑰匙繳回後退還)；另外得錄取事先於申請單上勾選可自行安排住宿事宜之實習生24名。
- 四、本館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需請貴校提供學生保險證明。
- 五、暑假實習生錄取名額有限，本館將依學生符合錄取條件限制、實習組室志願序、填寫自傳內容、相關學經歷條件，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名單預定於106年5月10日經核定後，公布於本館官網(<https://www.nmmba.gov.tw>)，未錄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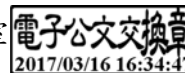
線

收文文號：1060002650

者不再另行通知。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企研組、生物組、展示組、科教組、產學合作中心、秘書室



裝

訂

線

報名暨填表須知(申請者請務必詳閱)：

1. 為將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本館預定 106 年 7 月 3 日(週一)起至 106 年 9 月 1 日(週五)止，總計 9 周 45 天 360 小時，辦理暑假實習活動。
2. 報名一律以學校為窗口，請將完成的申請單及自傳履歷表盡早交給校方(注意學校收件日期和規定)，由學校在 106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前函覆本館，為保障三方及公平性，本館不受理個人報名。
3. 申請單上之實習期間，請填寫實際可以實習的期間，錄取後才表示有幾天或幾周無法實習者，在實習開始前老師有權換人，在實習開始後視為請假或曠實習天數。例如：申請單寫 7/18~8/26，被錄取，在此期間實習，沒問題；但申請單寫 7/4~9/2，錄取後才表示只能在 7/18~8/26 實習，等於要請假 15 天，老師有權換人或不准假—依實習規則第七條：未請假及請假未准，每曠實習一天，扣實習成績總分三分，累計達七天者，本館取消其實習資格，不發給實習證明書；第 4 條：缺實習日數不得超過該梯次實習期間三分之一，否則視同自動放棄實習，不發給實習證明書。
4. 暑假期間本館能提供的宿舍床位有限，無法滿足所有實習生皆住宿的需求，申請單上「**若未獲得本館宿舍是否仍願意來館實習？**」此項必填，作為錄取參考，但請考量自身情況。另外本館地處偏遠，僅有數量不多的普通腳踏車可借，交通與食宿較不便利，申請前請多加考慮。
5. 本項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需請學校提供學生保險證明，或提供自行投保意外險證明。
6. 因暑假實習生錄取名額有限，本館將依學生符合錄取條件限制、實習組室志願序、填寫自傳內容、相關學經歷條件，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名單預定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經核定後，公布於本館官網(<https://www.nmmba.gov.tw>)，公告後請自行上網查看，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
7. 若已確定無法來館進行實習者，請直接聯繫本館實習生業務承辦人員黃小姐(08-8825001*5053、5531)，取消申請。
8. 請盡量以電子方式寄送，任何儲存形式皆可(word、pdf、圖片…)，只要清楚、能開啟、能讀取。但請協助讓本館承辦員下載時檔名為「**學校簡稱+科系+姓名+106 暑期實習申請**」。

本館 106 年度暑假實習生需求調查表

需求組室	錄取條件限制	實習內容	需求名額 (住宿床位)	指導老師	需求總人數
生物馴養組	獸醫、養殖或其他生命科學相關科系	白鯨相關研究 水生動物疾病診療	3(1)	蔡明安	12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8 人 另可錄取住宿自理者 4 人
	不限科系	DNA 實驗操作	1(1)	朱育民	
	生物、化學或環境相關	協助研究工作	1(1)	唐川禾	
	不限科系(會游泳)	珊瑚及珊瑚礁岩生物繁養殖	3(1)	郭富雯	
	大三大四生物相關科系	浮游仔稚魚分類鑑定	1(1)	謝泓諺	
	獸醫學系學生	生物收容、照護與研究相關工作	1(1)	李宗賢	
	生命科學相關科系	珊瑚礁魚類繁養殖	1(1)	呂明毅	
	不限科系(大三大四優先)	協助生態毒理及動物行為研究工作	1(1)	陳德豪	
企劃研究組	環境科學、海洋科學或生命科學等相關系所；大三以上者為佳	1. 認識污染物生物累積 2. 分析樣品-有機污染物 3. 實驗資料整理	2(1)	柯風溪	13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7 人 另可錄取住宿自理者 6 人
	生物、化學及藥學相關科系	1. 天然物實驗操作 2. 藥源性海洋生物養殖	3(1)	宋秉鈞	
	生物相關科系	天然物活性	2(1)	呂美津	
	生命科學相關科系、年級不限、認真負責、勤奮、具高度學習熱忱、有志於海洋生命科學研究者。	珊瑚生物學：以海葵為模式生物，研究珊瑚與渦鞭毛藻共生現象的細胞及分子調控機轉	2(1)	彭紹恩	
	不限科系	海洋微生物相關實驗	1(1)	郭傑民	
	生命科學相關科系	學習生物科技相關實驗技能	1(1)	李幸慧	

		(蛋白質電泳、西方墨點法、組織免疫染色等)、養殖海葵、珊瑚。			
	生命科學相關科系，有實驗操作經驗者	野外採樣，實驗分析	2(1)	鄭金娥	
科學教育組	大三(含)以上大學部學生 不分科系與性別 以熱情 態度認真 自學自律能力強 具有團隊精神者為優先考慮 謝絕只單為實習成績而來的申請者 自備交通工具為佳	海洋生物科教活動企劃與執行:其中包括 1. 活動創意發想 2. 推廣活動企劃 3. 教材教具製作 4. 展示場活動執行等相關工作	3(1)	陳勇輝	16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9 人 另可錄取住宿自理者 7 人
	認真負責	執行科教活動	1(1)	周偉融	
	喜愛戶外活動、善溝通，能夠與團隊合作，對科教活動有興趣，具游泳能力者佳。	協助科教活動進行、裝備整理、協助行政業務辦理	3(1)	林紋如	
	具有團隊合作活動精神，對活動規劃有興趣者。	辦理科教活動	1(1)	黃雅玲	
	(女生優先錄取)	對執行及生態環境教育有興趣，具高度學習熱忱者為佳。	1(1)	江鳳連	
	不限	珊瑚保育教育活動；珊瑚繁養殖實驗；珊瑚 3D 建模測量列印	2(1)	樊同雲	
	活潑外向，具活動辦理經驗，喜歡接觸人群，善與人溝通	協助教師研習活動辦理	2(1)	林佩蓉	
	溝通能力佳、工作認真	協助辦理營隊相關事宜	1(1)	林幸洳	

	熱情活潑、善與人群接觸，具備團隊合作，對戶外及科教活動有興趣者（男女不拘）	協助暑期相關科教活動及行政業務等	2(1)	黃柏鈞	
展示組	不限科系	App 行銷推廣及問卷	2(1)	劉銘欽	11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7 人 另可錄取住宿自理者 4 人
	設計、美術、藝術、博物館學系優先(限女生)	協助 107 年年度特展籌備事宜	2(1)	蕭美足	
	獨立自主，不怕上山下海，不畏懼臭味，愛乾淨	野外採集，標本分類鑑定，標本製作	1(1)	林嘉瑋	
	生物相關科系	魚類生物生態相關研究協助、海洋生物標本典藏及數位化	1(1)	張至維	
	耐勞耐臭、有基本動物解剖學與科學繪圖概念者佳	博物館標本典藏管理、海洋生物標本製作、魚類分類	2(1)	陳柔蓉	
	1. 不限科系、男女。 2. 願意接受自我挑戰及加強溝通、技術能力訓練。	1. 參與海洋相關特展規劃及特展科教活動策劃執行。 2. 特展教材教具規劃、刊物編輯、攝影練習、數位檔案整理等。	2(1)	林君寧	
	生物相關科系	底棲動物分類、海洋生物馴養、水質分析、沉積物分析、遙測、影像分析	1(1)	劉弼仁	
產學中心	設計或行銷相關科系	文創商品開發及行銷	2(1)	劉英宜	4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2 人 另可錄取住宿自理者 2 人
	生物科技系	海洋生技相關研究	2(1)	蘇瑞欣	

秘書室	不限	1. 海生館官網 2. 社群行銷業務 3. 書籍資料整架、移架與順架 4. 圖書室環境整理 5. 選書及汰書作業 6 倉儲管理。 7. 其它交辦事項	2(1)	廖宜人	2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1 人 另可錄取住宿自理者 1 人
總計		總需求 58 名實習生 提供住宿實習名額 34 人 另得錄取住宿自理者 24 人			

備註：

1. 本館暑假實習活動預定 106 年 7 月 3 日(週一)起至 106 年 9 月 1 日(週五)止，總計 9 周 45 天 360 小時。
2. 「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上之志願序，請依照本表填寫，注意自身是否符合錄取條件限制，並對實習內容感興趣，另外請勿填寫本表以外之研究人員。
3. 報名一律以學校為窗口，請將完成的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盡早交給校方(注意學校收件日期和規定)，由學校統一收件後，在 106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前函覆本館，為保障三方權益及公平原則，本館不受理個人報名。
4. 本館將依符合錄取條件限制、實習組室志願序、填寫自傳內容、相關學經歷條件，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名單預定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經核定後公布於本館官網(<https://www.nmmba.gov.tw>)，公告後請自行上網查看，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
5. 實習生業務承辦人黃小姐 (ivy@nmmba.gov.tw ; 08-8825001*5053、5531)